

高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高工信发〔2020〕46号

高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立即开展全市工信和商务领域安全生产 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

开发区管委会，各企业主管部门，各企业，各相关科室：

为深刻汲取近期各类安全事故教训，认真贯彻落实山西省、晋城市及我市市政府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扎实推进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行动部署会议精神，按照市两办《关于进一步深化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立即开展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高办发〔2020〕34号）文件要求，市工信局决定在全市工信和商务领域开展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全领域、全方位、全覆盖”总体要求，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晋城市及我市市委市政府领导重要批示要求，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零事故”单位创建，立即开展全市工信和商务领域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切实抓好安全责任落实和措施落实，确保全市工信和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二、时间安排

从即日起至12月31日

三、组织机构

为强化贯彻落实，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我局设立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具体如下：

组 长：李福建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副组长：秦先富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李淑红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张连根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主任科员

郭云岗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申燕红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申红烽 市工信和商务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

成 员：张 琳 开发区管理股股长

刘 勇 投资规划股股长
张 鑫 交通能源股股长
李 杰 技术创新与信息化股股长
孙 芳 经济监测服务股股长
王 斌 商贸流通和市场秩序股股长
苏爱飞 市场建设和外经外贸股股长
王 群 企业改革股股长

市工信筑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排查工作由安全指导股牵头，对接上级专项排查工作，承担日常综合协调工作。其它相关股室要根据该通知的职责分工，具体负责工作推动落实，并按时报告工作进展情况。各股室负责人为本股室联络员。

四、排查整治重点及工作分工

(一) 民爆。重点检查民爆企业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安全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是否到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否经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持证上岗；从业人员是否掌握本岗位安全风险和应急处置措施，是否经培训合格上岗；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是否开展，民爆物品库区外部安全距离是否符合规范；出入库登记、人员进出登记是否完整一致；寄存民爆物品、存放零散民爆物品现象是否存在，消防器材、消防水池是否定期检测和维护；视频监控、报警设施等是否有效运转；应急预案是否及时修订完善，并组织开展相关演练。

(安全指导股负责)

(二) 工业园区。重点检查园区总体规划情况，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情况，园区安全评价情况，基础设施建设情况，园区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情况，园区内部是否有居民区、学校等敏感区域和敏感人群，安全应急预案情况，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情况，应急救援物资储备情况。(开发区管委会、开发区管理股负责)

(三) 无人看守铁路道口。会同铁路及相关部门，重点对人员当班标准化作业情况，通讯、报警、档杆、监控、标志标示等设备设施完好情况，用电安全情况，道口车辆人员通行安全情况，台账实施记录情况等相关工作进行排查。(交通化工股负责)

(四) 化工(含焦化)、装备(含铸造业)、消费品(医药、食品、纺织、轻工等)、原材料、新型墙体材料等行业。重点指导督促本行业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管理、生产主体责任，重点查看企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是否建立并运行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监督考核机制，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培训考核情况，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及时完善、修订和演练情况，企业隐患排查治理制度落实情况，开展隐患排查自查及隐患整改完成情况。(各责任股室分工详见附表)

五、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各企业主管部门，各企业，各相关股室要清醒认识到开展专项行动的重要性，把隐患排查治理专

项行动作为今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重点，强化领导，精心组织，周密部署，明确责任，细化措施，狠抓落实。

开发区管委会，台湾产业园，各有关企业要成立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细化工作方案，层层压实责任，层层传导压力，确保专项行动取得显著成效。

(二) 提高站位，落实责任。各相关单位、企业、相关股室要按照楼阳生书记“安全检查查不出问题，这是个大问题”的要求，紧盯“安全生产检查查不出问题”的形式主义，从根本上解决“发现问题隐患不整改”的顽疾固症。

按照“三管三必管”的要求，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开发区、局机关和企业主管部门领导要亲自抓、负总责，分管领导要具体抓、负全责，相关股室要进一步从行业规划、产业政策、法规标准、行政许可等方面加强相关行业企业安全指导工作；主要领导每周不少于1天按照职责分工督导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分管领导每周不少于2天，亲自带队对本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抽查检查、把脉会诊、排查隐患。

各生产经营单位要按照“五落实、五到位”要求，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深入细致开展自查自改；要每日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议，分析研判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深入现场检查每周不少于2天，其他班子成员每周不少于3天；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对集团公司要

实行日报告。所有检查要坚持“谁检查、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做好监督检查记录存档备查工作。

(三) 技术支撑，专家“会诊”。开发区管委会、企业主管部门、各有关企业要充分发挥安全技术服务支撑保障作用，组成专家团队，对高危行业企业和存在重大安全风险隐患的单位和场所，逐一进行“会诊”研判，制定“一厂一策”监管措施，盯紧重大风险、整治重大隐患，切实把安全防控工作抓细抓实抓到位。

(四) 结合实际，细化方案。开发区管委会，台湾产业园，各企业主管部门及企业要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零事故”单位创建以及重点领域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要求，深入分析安全生产工作的突出问题，坚持问题导向，抓紧制定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细化要求，明确本园区、本企业隐患排查治理的重点任务、标准和要求。

(五) 强化监管，注重实效。开发区管委会（台湾产业园）、企业主管部门、各相关股室要强化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力度，有序推进“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确保实现预期工作目标。要强化监督检查，严格执行“五落实”、“五到位”、“九个一律”，对行动中发现的好经验、好做法要及时总结提炼，固化为规章制度和标准规范，推动建立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的长效机制。

开发区管委会，台湾产业园，各主管部门、各相关股室每月

10日、25日17时前分两次上报专项行动进展情况（包括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统计表），专项行动结束后一周内，上报工作总结及重大事故隐患清单。

附件：

- 1.高平市工信局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统计表
- 2.高平市工信局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责任分工表

高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年10月23日

附件 2:

高平工信局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责任分工表

序号	企业名称	责任股室	备注
1	山西兴高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能源股	
2	高平市三甲炼焦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能源股	
3	山西省高平化工有限公司	交通能源股	
4	高平市丹峰糠醛有限公司	交通能源股	
5	山西兰花丹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能源股	
6	山西晋丰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能源股	
7	山西晋煤天源化工有限公司	交通能源股	
8	山西泫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化股	
9	山西九康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化股	
10	山西厦普赛尔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化股	
11	山西吉利尔潞绸集团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化股	
12	山西兰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化股	
13	高平市傲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化股	
14	高平市乾元明胶有限公司	信息化股	
15	高平市润欣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信息化股	
16	高平市福鑫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化股	
17	晋城市骏达管业有限公司	信息化股	
18	晋城市安达科工贸有限公司	信息化股	
19	高达电缆有限公司	信息化股	
20	山西建投晋东南建筑产业有限公司	信息化股	
21	高平市维高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投资规划股	
22	高平市恒基阻燃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规划股	
23	高平市振凯混凝土有限公司	投资规划股	
24	晋城市盛世混凝土有限公司	投资规划股	
25	高平市恒裕商品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规划股	
26	高平市宏泰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规划股	
27	高平市泫氏铸管有限公司	投资规划股	
28	山西天坤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规划股	
29	山西海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规划股	
30	限上企业	商贸流通和市场秩序股	
31	规上、限上以外的其他国有企业	企业改革股	
32	全市砖瓦窑企业	墙改办	

